

证券代码：300645

证券简称：正元智慧

公告编号：2024-077

债券代码：123196

债券简称：正元转 02

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正元智慧	股票代码	30064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军辉	姚春梅	
电话	0571-88994988	0571-88994988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舒心路 359 号正元智慧大厦 A 幢 17 层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舒心路 359 号正元智慧大厦 A 幢 17 层	
电子信箱	ir@hzsun.com	ir@hzsu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59,923,202.20	469,813,816.30	-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593,515.44	11,503,103.05	-17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116,949.44	7,325,187.92	-22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4,503,108.81	-142,616,193.76	-43.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8	-1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0	-16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9%	1.11%	-1.9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66,234,417.10	2,808,418,266.56	-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65,893,929.57	1,123,282,697.81	-5.1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9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正元舜然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82%	36,680,617	0	质押	25,914,394
杭州易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5%	4,907,737	0	不适用	0
李琳	境内自然人	2.60%	3,689,762	0	不适用	0
郭永钢	境内自然人	1.59%	2,261,001	0	不适用	0
林建洪	境内自然人	1.11%	1,581,300	0	不适用	0
杭州正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1%	1,286,111	0	不适用	0
郑君	境内自然人	0.69%	978,5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中证 360 互联网+大数据 100 指数型证	其他	0.68%	967,800	0	不适用	0

券投资基金						
朱信刚	境内自然人	0.64%	903,600	0	不适用	0
邵萍	境内自然人	0.57%	803,602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杭州正元控股股东陈坚和李琳为夫妻关系，根据其声明李琳女士为陈坚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2) 易康投资和正浩投资均系为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而设立的持股公司，部分股东重合； (3)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坚持持有易康投资股权； (4) 陈坚之妹陈英持有正浩投资股权； (5) 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 公司股东易康投资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907,737 股，实际合计持有 4,907,737 股； (2) 公司股东林建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47,500 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47,5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895,000 股； (3) 公司股东正浩投资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86,111 股，实际合计持有 1,286,111 股； (4) 公司股东郑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78,5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978,500 股； (5) 公司股东朱信刚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5,500 股，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38,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903,6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正元转 02	123196	2023 年 04 月 18 日	2029 年 04 月 17 日	35,071.26	第一年 0.20% 第二年 0.40% 第三年 0.60% 第四年 1.50% 第五年 1.80% 第六年 2.00%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52.71%	51.54%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	6.72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且不低于人民币 4,0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0.00 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2024 年 2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披露《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1）。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及时披露了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3 日、2 月 8 日、3 月 4 日、3 月 20 日、4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 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2024-018）、《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 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2024-019）和《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2024 年 4 月 11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司实际回购的时间区间为 2024 年 2 月 2 日至 2024 年 4 月

10 日。截至 2024 年 4 月 10 日，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30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2%，最高成交价为 16.77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9.11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40,107,177.68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本次回购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回购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未列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截至报告期末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303,000 股，持股比例 2.32%。